

## 法務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04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  
130號

承辦人：卓婷婷

電話：02-21910189#2510

電子信箱：17686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法綜決字第115000726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11000000F\_11500072670A0C\_ATTCH3.pdf、  
A11000000F\_11500072670A0C\_ATTCH4.jpg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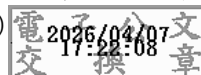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請協助推廣「擴大推動獨居老人服務」政策電子圖文說明  
資料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新聞傳播處115年3月31日院臺聞字第1155006311  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因應我國邁入超高齡社會，政府推動「擴大推動獨居老  
人服務」，並於本（115）年3月19日院會提出報告，透過  
強化關懷服務與風險預防，打造獨居老人一體化的服務體  
系。行政院特策製旨揭說明資料，請協助推廣運用。圖檔  
請至行政院全球資訊網「政策與計畫—政策櫥窗」項下下  
載，刊載時請視網頁長寬比例調整尺寸，以呈現完整圖  
文。
- 三、檢附前揭函及所附文宣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部直屬各機關（已副知所屬，無庸轉行）

副本：臺灣高等檢察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  
法務部矯正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本部各單位(含附件)

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新聞傳播處 函
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 
承辦人：黃獻忠  
電話：02-33568415  
電子信箱：alhuang333@ey.gov.tw

受文者：法務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31日  
發文字號：院臺聞字第115500631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協助推廣「擴大推動獨居老人服務」政策電子圖文說明資料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因應我國邁入超高齡社會，政府推動「擴大推動獨居老人服務」，並於本（115）年3月19日院會提出報告，透過強化關懷服務與風險預防，打造獨居老人一體化的服務體系。本處特策製旨揭說明資料，加強推廣。
- 二、本院特策製旨揭說明資料，請協助推廣運用，電子檔請至本院全球資訊網「政策與計畫—政策櫥窗」項下下載，刊載時請視網頁長寬比例調整尺寸，以呈現完整圖文。

正本：各部會行總處、各聯合服務中心

副本：  2026/03/31 10:28:48 電子文件交換章

法務部 1150831



11500072670